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4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11月19日在公司22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洪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11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取消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促进公司业务拓展,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观澜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

在以上授信额度内,限额内的授信可分多次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余少雄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叶洪孝、叶又升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观澜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关联方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惠州市奇信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叶家豪、叶秀冬、叶洪孝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是公司融资过程中,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发生的正常的担保行为,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5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奇信股份")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9年11月28日下午14:30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11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3)。

2019年11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1月28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002781	奇信股份	2019年11月21日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内容
1.00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	公司为参股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1.02	公司为参股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2、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公司与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沟通协商,三方拟对本次对外担保事项进行调整。经审慎决策,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取消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取消将上述提案及相关子议案提交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原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1月27日(星期三)至2019年11月28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7日15:00至2019年11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21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9年11月21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A座22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规模

(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4)债券品种及期限

(5)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6)担保安排

(7)募集资金用途

(8)挂牌转让安排

(9)赎回、回售条款、调整利率条款

(10)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11)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4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规模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
2.0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2.04	债券品种及期限	√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
2.06	担保安排	√
2.07	募集资金用途	√
2.08	挂牌转让安排	√
2.09	赎回、回售条款、调整利率条款	√
2.10	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
2.11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11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A座22层奇信股份董事会办公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518038

联系电话:0755-25329819

传真号码:0755-25329745

联系人:宋声艳、李文思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宋声艳、李文思

联系电话:0755-25329819

传真号码:0755-25329745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八)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1)、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2)、授权委托书(附件3)的格式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781

2、投票简称:奇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提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4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规模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
2.0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2.04	债券品种及期限	√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
2.06	担保安排	√
2.07	募集资金用途	√
2.08	挂牌转让安排	√
2.09	赎回、回售条款、调整利率条款	√
2.10	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
2.11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股东大会对多项提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9年11月27日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4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规模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			
2.03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2.04	债券品种及期限	√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			
2.06	担保安排	√			
2.07	募集资金用途	√			
2.08	挂牌转让安排	√			
2.09	赎回、回售条款、调整利率条款	√			
2.10	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			
2.11	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授权委托书对上述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9-12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PPP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拟为控股PPP项目公司天津市丽茵林业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15年期,不超过7.85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为控股PPP项目公司丰镇市丰隆生态民俗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12年期,不超过2.1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9-12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的相结合的方式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通知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5日(星期四)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5日(星期四)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4日(星期三)15:00至2019年12月5日(星期四)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在公司办公楼16层会议室召开,具体地址是: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12月3日(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南开科技大厦主楼15层,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5、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人:钱婉怡

会议联系电话:022-58357576

会议联系传真:022-83713201

电子信箱:qianwanyi0262@tjluyin.com

联系地址:天津市滨海开新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南开科技大厦主楼15层,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300384

3、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登记表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87",投票简称:"绿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2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的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附件3: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9-12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天津市东丽区林业生态建设PPP项目和丰镇市隆盛庄镇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顺利推进,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PPP项目公司天津市丽茵林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茵林业")向银行申请的15年期,不超过7.85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公司为控股PPP项目公司丰镇市丰隆生态民俗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隆文旅")向银行申请的12年期,不超过2.1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市丽茵林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喆

注册资本:壹亿玖仟陆佰叁拾壹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6月26日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张贵庄街道荣成路13号

经营范围:人造林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绿化管理;花卉;苗木种植;销售;林木育种;农业观光服务;农作物、花卉种植;农产品加工、销售;农业科技研发、推广;有机肥(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种苗收购;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农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出资(万元)
天津市丽境绿化投资有限公司	10%	1,96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	17,668
合计	100%	19,631

财务情况:丽茵林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丽茵林业资产总额3,000万元,负债总额0万元,净资产为3,000万元。

(二)丰镇市丰隆生态民俗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海洋

注册资本:玖仟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18年3月23日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丰镇市隆盛庄镇游客集散中心

经营范围:旅游开发建设运营;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含污水处理、公共交通、供水供电、商业服务、园林绿化、环境保护、水利工程设施和其他市政公用工程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勘察规划设计的投资运营管理;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的投资运营管理。(农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出资(万元)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9%	6210
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	90
丰镇市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0%	2700
合计	100%	9,000

财务情况:丰隆文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丰隆文旅资产总额8,903万元,负债总额7万元,净资产为8,896万元。

三、担保主要情况

(一)天津市丽茵林业有限公司担保主要情况

为推进项目落地,丽茵林业拟向银行办理不超过7.85亿元的项目贷款,贷款期限15年。公司拟为丽茵林业向银行申请的15年期,不超过7.85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目前担保事项相关文件尚未签订,具体以实际签订内容为准。

(二)丰镇市丰隆生态民俗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担保主要情况

为推进项目落地,丰隆文旅拟向办理不超过2.1亿元的项目贷款,贷款期限12年。公司拟为丽茵林业向银行申请的12年期,不超过2.1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目前担保事项相关文件尚未签订,具体以实际签订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提供上述担保事项,上述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拟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的担保人为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控股的项目公司,公司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加快项目落地,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属于其正常生产经营。本次担保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上述担保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2019-101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5月28日、8月31日、10月8日、11月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19-049、2019-078、2019-091、2019-097)。近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陆续新获得与收益相关的各项政府补助共计503.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1.97%。上述政府补助形式均为货币资金,均与日常活动相关。

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依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确认与计量
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综合性科技服务协同平台及构件库研发	14.00	2019/10/31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现代服务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专项"科技服务协同技术及平台研发"项目"综合性科技服务协同平台及构件库研发"课题合作协议	否	递延收益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励经费	10.00	2019/11/11	《关于转下省2019年度科技发展计划和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八批》宁科(2019)229号宁财教(2019)368号	否	其他收益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8年度扶助就业特别困难残疾人就业项目补贴	0.36	2019/11/8	扶助就业特别困难残疾人就业项目实施细则	否	其他收益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8年度扶助就业特别困难残疾人就业项目补贴	0.72	2019/11/8	扶助就业特别困难残疾人就业项目实施细则	否	其他收益
下属子公司	增值税返还	183.10	2019年10-11月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是	其他收益
下属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5.57	2019年7月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国税发[1995]065号)	是	其他收益
合计		503.75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收到补助均为与日常活动相关,其中489.75万元为补偿公司以前期间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记入当期"其他收益"科目;14万元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相关成本费用的,记入当期"递延收益"科目。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上述补助资金中计入其他收益的部分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为489.75万元,计入递延收益部分将于成本费用发生时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为14万元。

截止2019年11月19日,2019年度已收到并确认的政府补助为3,302.24万元,其中:直接计入其他收益为2,862.55万元,计入递延收益为439.69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19-095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应一鸣先生、财务总监王茵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